

焦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综合服务中心

增加垃圾运输车辆采购项目成交结果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项目编号：GXZC2026006 采购编号：焦高磋商采购-2026-1
- 2、采购项目名称：焦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综合服务中心增加垃圾运输车辆采购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采购公告发布日期：2026年1月8日
- 5、评审日期：2026年1月20日

二、采购项目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供货期：

- 1、采购内容：为保障辖区生活垃圾及时高效转运，我中心计划按照最新环保排放标准新购1辆18吨自卸式(新能源)垃圾运输车；
- 2、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
- 3、质保期：整车(设备)1年，三电(电池、电控、电机)8年。

三、成交情况

包号	采购内容		供应商名称	地址	成交金额	单位	备注信息
GXZC2026006-1	新购1辆18吨自卸式(新能源)垃圾运输车		黑龙江省浩隆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香坊区学府东路1号龙运物流园区A街区A副249号	368000	元	评审总得分：93分
	序号	名称	品牌(如有)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1	焦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综合服务中心增加垃圾运输车辆采购项目	豪曼牌	ZZ3188K172BEV0	1辆	368000	



四、评审专家名单：毋文英、祝跃霞、董军（采购人代表）

五、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参照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成交供应商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代理机构缴纳代理服务费。收费金额 6256 元。

六、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

本次成交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焦作市政府采购网》《焦作高新区公共资源交易网》《焦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上发布，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评审排序及得分：

排序 1 黑龙江省浩隆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得分 93 分；排序 2 江苏悦达专用车有限公司，得分 86.85 分；排序 3 哈尔滨鹏屿环卫设备有限公司，得分 84.88 分。

2、各有关当事人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的不再受理。

八、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焦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城市管理综合服务中心

地址：焦作市示范区中纬路 55 号斯达工业园区 1 号楼 C 区

联系方式：0391-356008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逢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焦作市神州路东段创基智谷 A-13 栋

联系方式：0391-339988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泽祥（采购人） 石献芳（采购代理机构）

电话：0391-3560082（采购人）、0391-3399888（采购代理机构）

